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10 月 17 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倪依东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倪依东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附：倪依东先生简历

倪依东，男，1971 年 4 月出生，医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四环制药驻广州业务员；南新制药广州区副经理；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制剂一车间见习、产品开发部副部长、市场拓展部项目经理；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策划部副部长、部长；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常务副董事长；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广州亨药户联优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